



2019/20年度 香港政府財政預算案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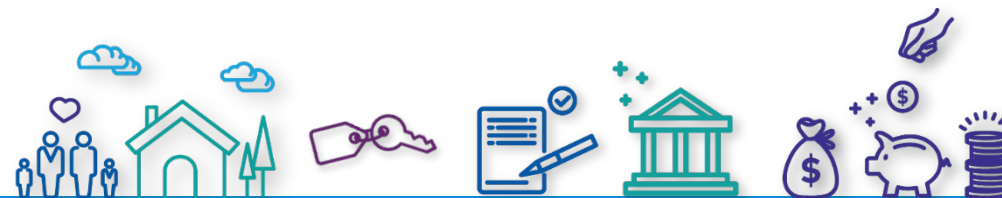
畢馬威的 意見



財政司司長陳茂波預測2018/19年度的盈餘為587億港元，預計財政儲備將於在2019年3月31日達到11,616 億港元。展望未來，政府預期香港未來五年將保持穩健的財政狀況。充裕的財政儲備讓政府能夠繼續投資現在和未來。

一如所料，民生問題是本年度財政預算案的焦點所在，政府繼續推出退稅及針對性的紓困措施，將部分政府盈餘回饋香港市民。大部分行業在不同程度上均能從財政預算案中受惠，其中以金融服務業和創新科技業最受關注。然而，教育作為政府最大的開支，也許應該受到更多的關注。就最近的畢馬威智慧城市調查發現，受訪者認為加強教育及培育未來人才至為重要，因此，教育應是每一份財政預算案的重心，確保教育制度能配合長遠社會發展，培育出合適的人才和棟樑。

建基於往年的財政預算案，2019/20年度財政預算案廣泛覆蓋各方面的議題和行業。整體而言，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在各方利益之間取得平衡，也為香港一些需要支持的領域帶來及時雨。



本摘要所載資料僅供一般參考用，並非針對任何個人或團體的個別情況而提供。雖然本所已致力提供準確和及時的資料，但本所不能保證這些資料在閣下收取本摘要時或日後仍然準確。任何人士不應在沒有詳細考慮相關的情況及獲取適當的專業意見下依據本摘要所載資料行事。

有關立法的建議不一定會通過成為法例，而且在正式成為法例前也可能會經立法會修訂。

請注意，以下資料僅屬政府財政預算案的摘要。閣下在作出業務決策前，應諮詢有關的專業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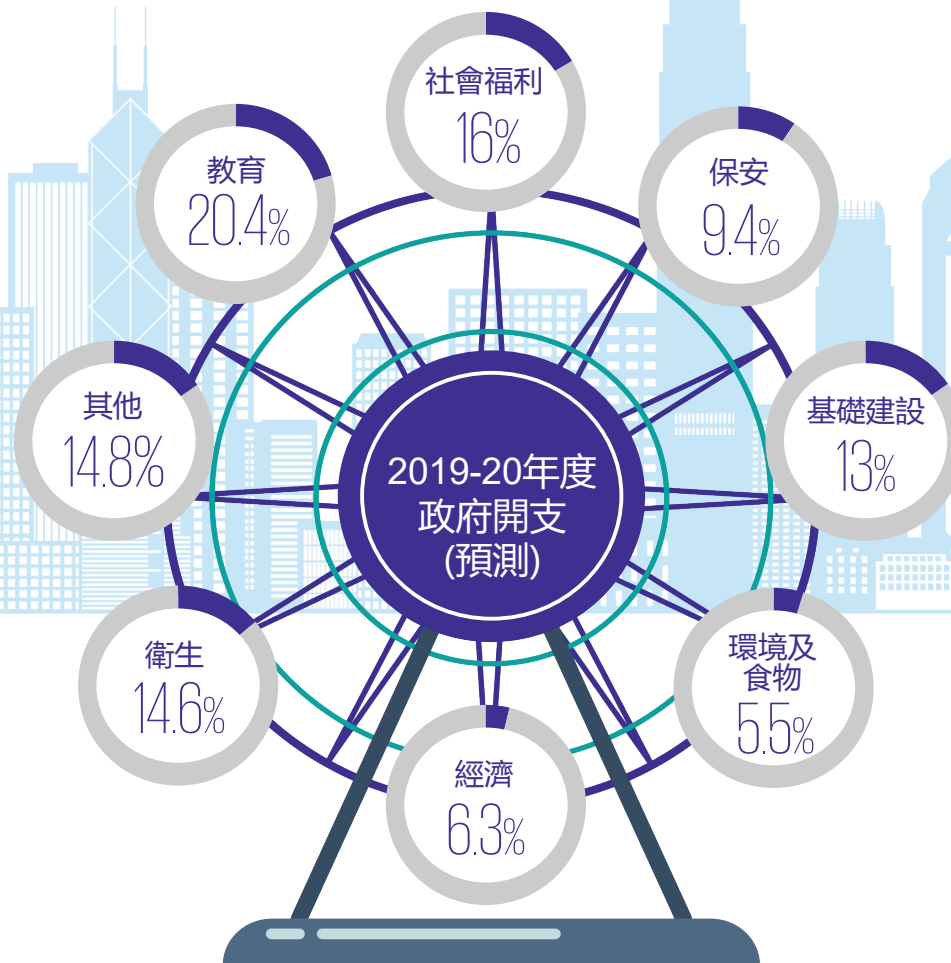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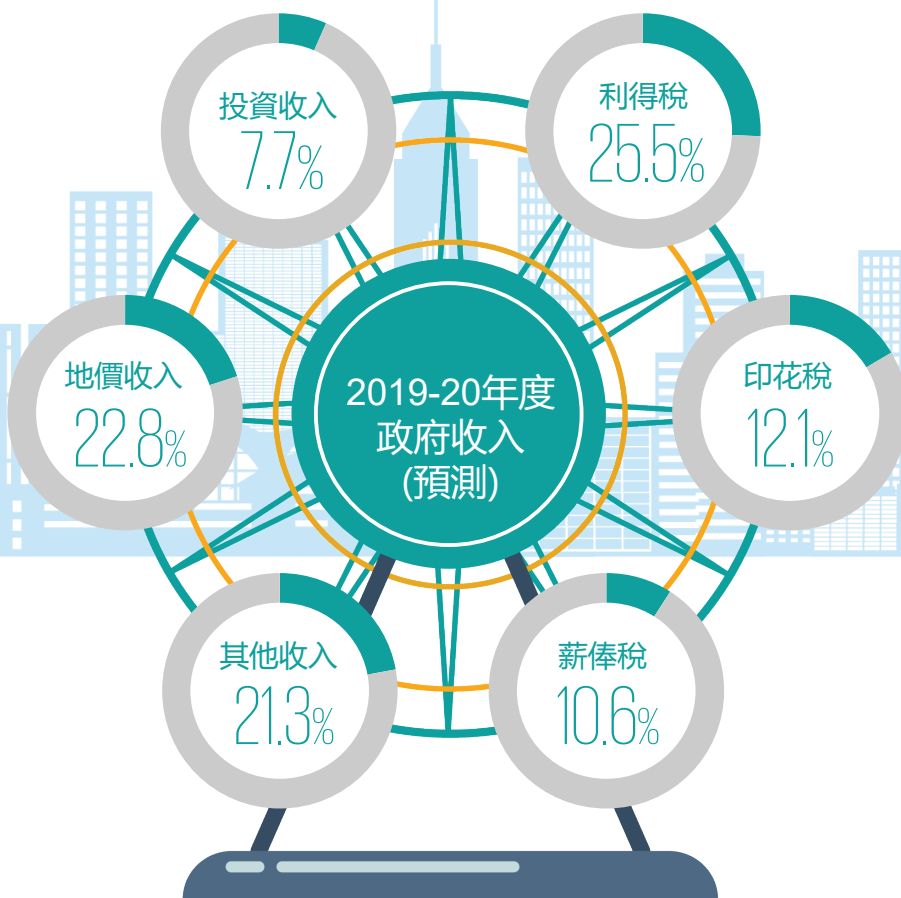
香港經濟指標





2019/20年度政府收入和支出(預測)

2019/20年度的政府總收入預計為6,261億港元。稅收收入(即利得稅、印花稅和薪俸稅)佔總收入約48%，其次是地價收入(22.8%)和投資收入(7.7%)。政府總開支預計為6,078億港元。教育、社會福利和衛生佔政府總開支約51%。政府預計未來五年的財政收支仍會錄得盈餘。然而，上述預測未有考慮政府在未來五年或會推出的退稅及利民紓困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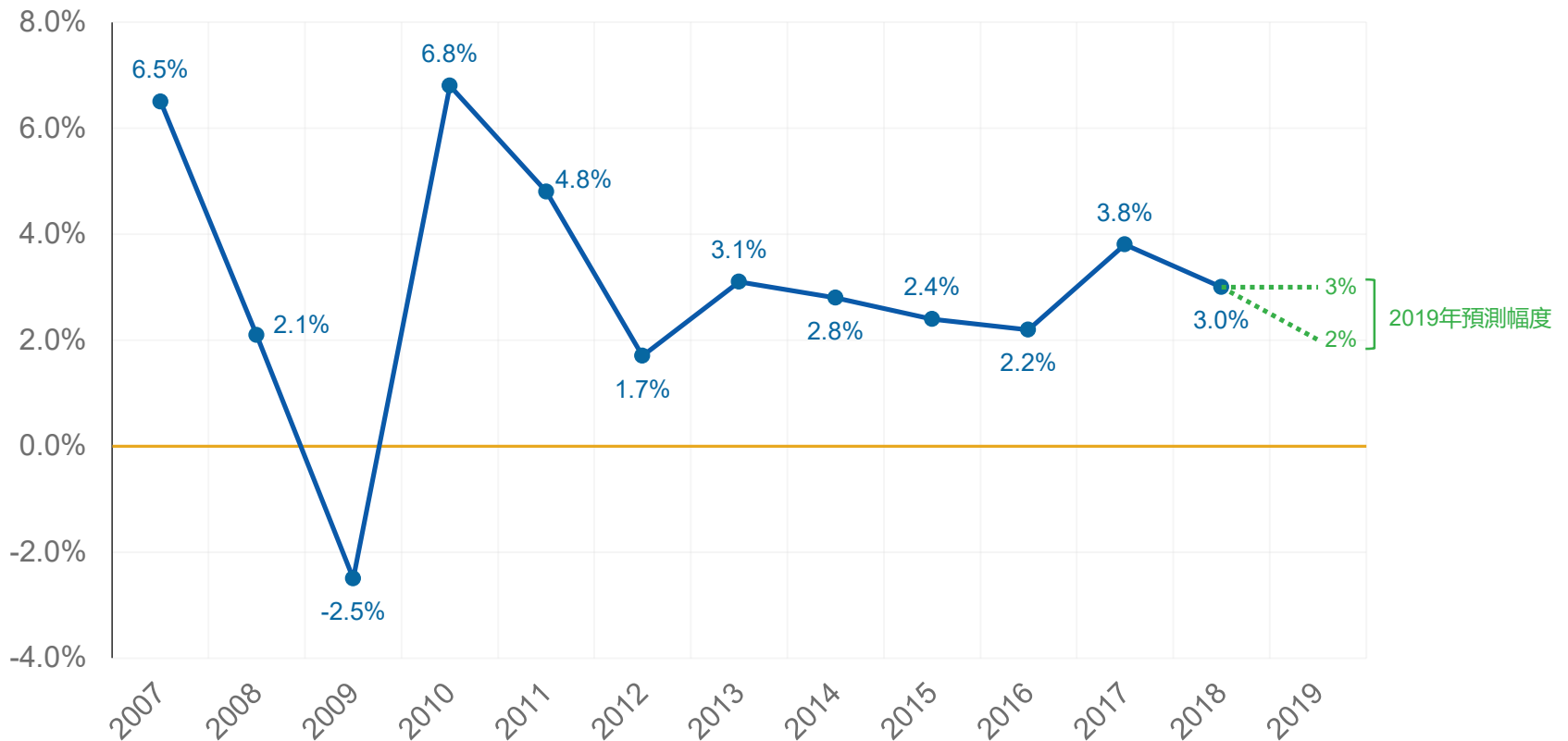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財政司司長2019/20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



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增長

整體而言，香港經濟在2018年錄得3%的增長。在英國脫歐和中美貿易摩擦等環球經濟不穩的情況下，加上內地經濟增長放緩，香港的經濟前景將會受到影響。因此，政府預測2019年香港的經濟增長將介乎2%至3%。然而，在充裕的外匯儲備和盈餘等有利條件下，財政司司長相信香港有足夠的能力抵受這些壓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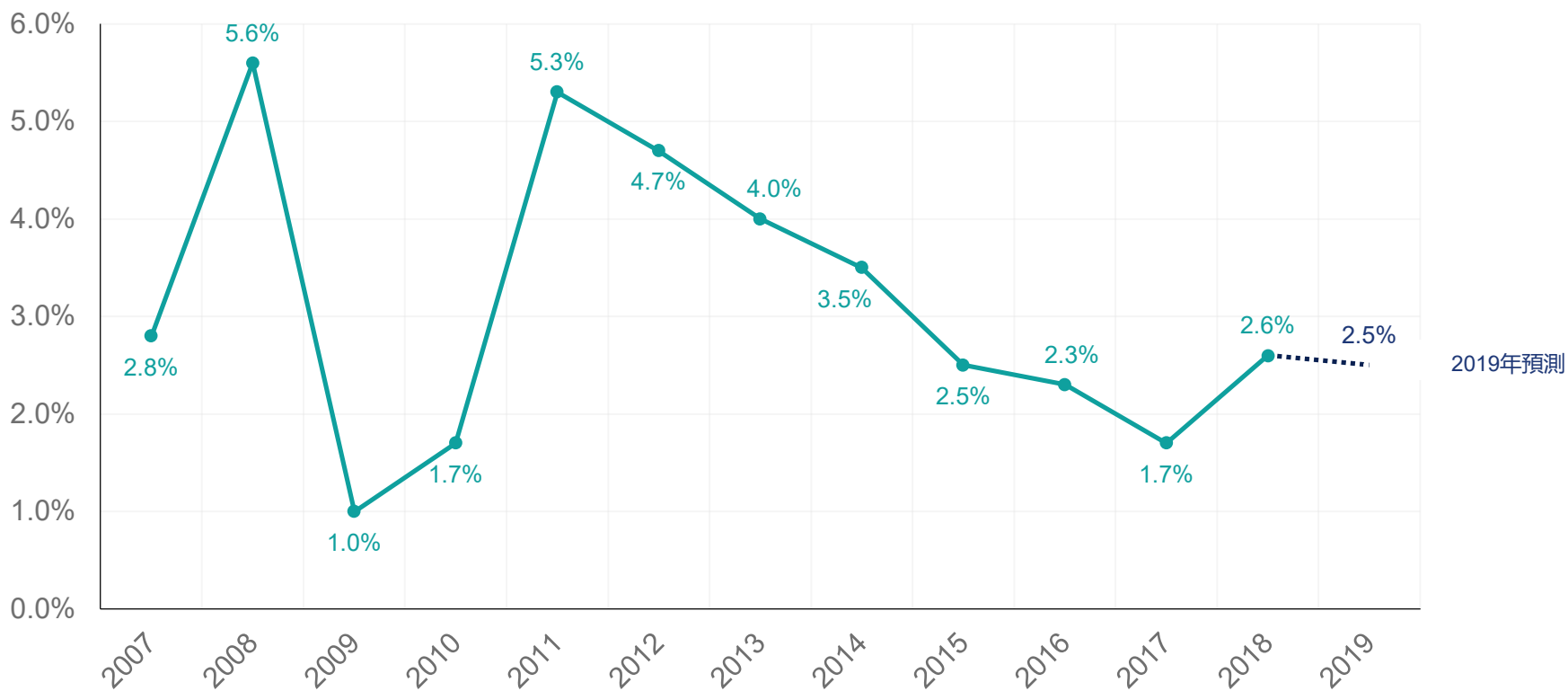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網站



基本通脹率

政府公佈2018年基本通脹率為2.6%，且預測2019年的基本通脹率為2.5%。政府預期經濟增長溫和，加上美元的強勁走勢將有助紓緩通脹的壓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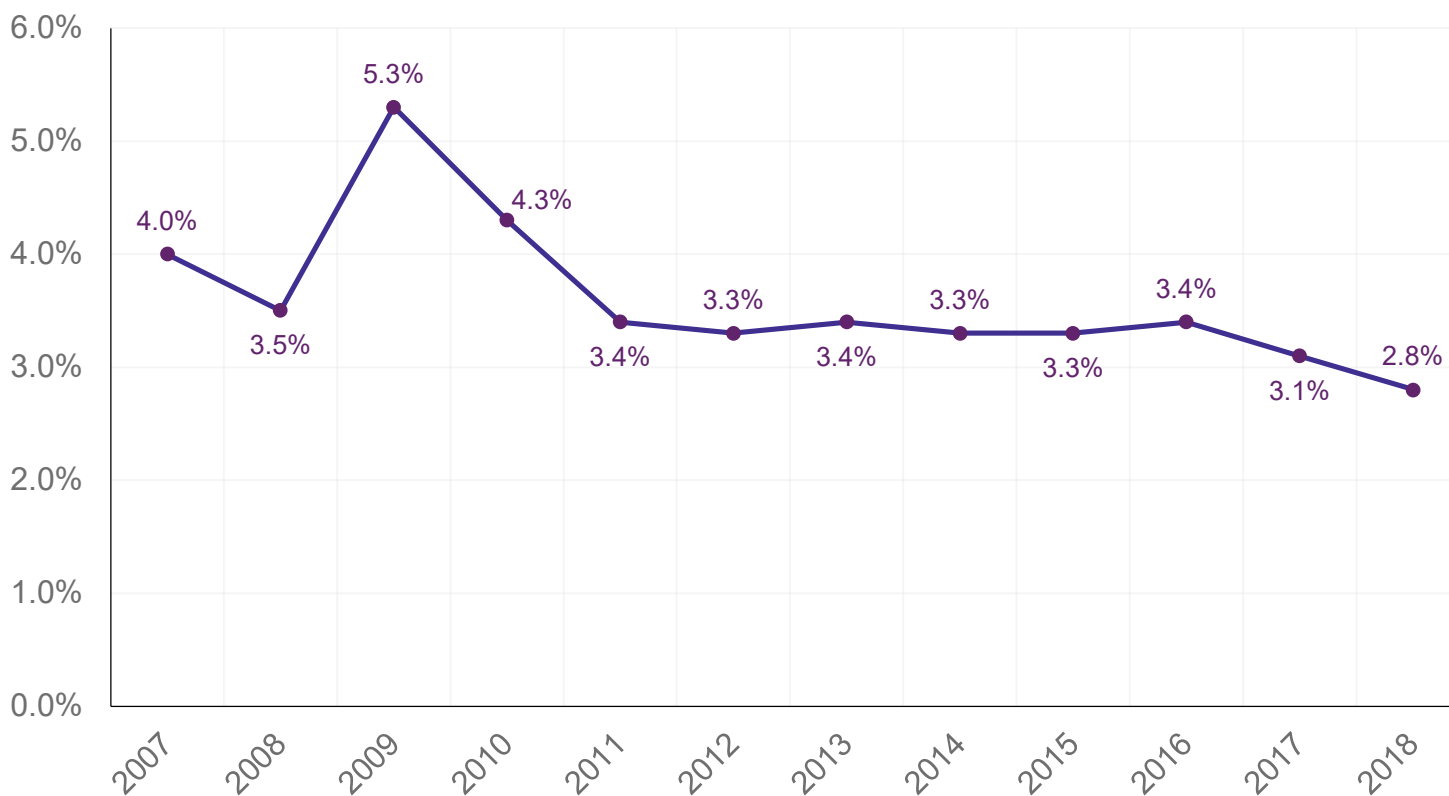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網站



失業率

2018年失業率維持於2.8%，是自1998年以來的最低水平。按年計算，在本地消費持續穩定及入境旅遊表現強勁的帶動下，主要服務行業（如零售業）的失業情況將持續改善。短期而言，勞工市場仍存在人手短缺的問題。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網站

財政預算案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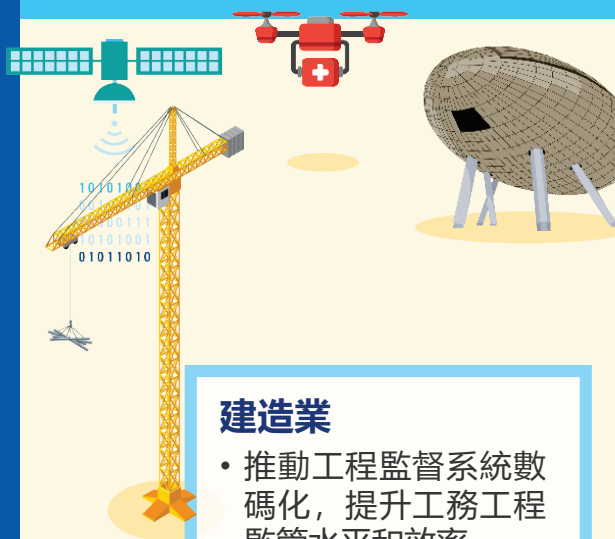


多元經濟



國際航運中心

- 研究稅務和相關措施，吸引船舶融資公司進駐，發展船舶租賃業務
- 寬免海事保險業務一半利得稅



建造業

- 推動工程監督系統數碼化，提升工務工程監管水平和效率
- 推行「建造業2.0」，改善生產力、質素、安全及對環境的影響

金融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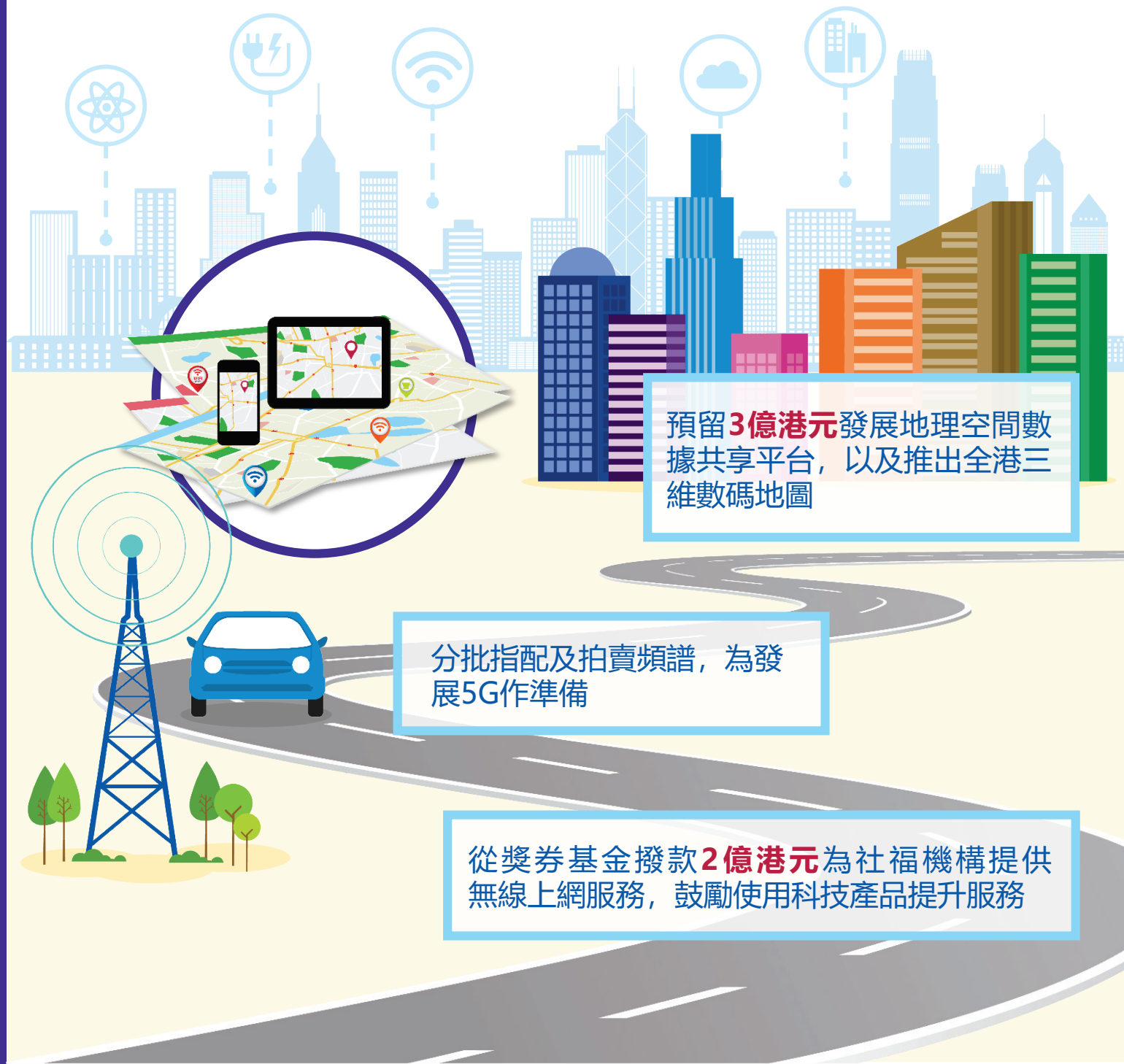
- 研究建立有限合伙制度和提供稅務安排，吸引私募基金來港成立和營運
- 為海事及專項保險業務提供稅務優惠，便利發行保險相連證券
- 為財務匯報局提供**4億港元**種子基金，並寬免新規管制度實施後首2年徵費



創新科技

- 預留**55億港元**發展數碼港第五期，容納更多科技公司和初創企業
- 向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轄下研究資助局研究基金注資**200億港元**，提供研究經費
- 推展兩個專注「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科技」和「醫療科技」的創新平台，匯聚世界頂尖院校及機構進行研發合作
- 推行**20億港元**「再工業化資助計劃」
- 擴大科技園公司「科技企業投資基金」至**2億港元**
- 分5年撥款**8億港元**支持大學、重點實驗室及工程技術中心進行科研及研發成果轉化

智慧城市



預留**3億港元**發展地理空間數據共享平台，以及推出全港三維數碼地圖

分批指配及拍賣頻譜，為發展5G作準備

從獎券基金撥款**2億港元**為社福機構提供無線上網服務，鼓勵使用科技產品提升服務

社區發展 和基建



醫療

- 預留**100億港元**作為公營醫療撥款穩定基金，確保公營醫療服務有穩定資源及可應付不時之需
- 預留**50億港元** 加快更新或添置醫療設備
- 增撥**4億港元**經常性資助，擴闊藥物名冊
- 向醫院管理局增撥超過**7億港元**經常性資助，用以提高士氣，挽留人才
- 撥款**12億港元**成立香港基因組中心，促進基因組醫學應用和發展



文化藝術

- 撥款**1.76億港元**，未來5年舉辦大型世界級表演藝術節目和加強社區藝術活動
- 撥款**2千萬港元**，推行電影菲林數碼化工作，保育香港電影
- 增撥**5,400萬港元**經常資助，支持藝團的運作



城市建設

- 預留**60億港元**優化海濱
- 撥款**6億港元**翻新公厕
- 設立**2億港元**的「城市林務發展基金」，加強護理樹木的公眾教育和推廣，提升樹藝及園藝業的專業水平和吸引人才



體育

- 向「香港運動員基金」注資**2.5億港元**，支持運動員體學雙軌發展
- 未來2年撥款約**1億港元**，支持60個體育總會的工作



智慧城市



撥款**13.6億港元**增加500個安老院宿位和300個資助日間護理名額，以及推行試驗計劃，為私營舍院友提供外展服務



撥款**2.9億港元**加強康復服務，包括增加服務名額、支援中心及相關人手



撥款**200億港元**購置60個物業，以供營辦130多項社福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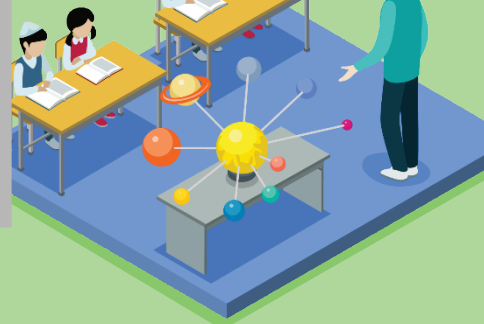
向有需要學生發放一次性**2,500港元**津貼



一次性提供額外**1,000港元**長者醫療券金額



增撥**12.98億港元**加強幼兒、兒童及青少年服務，包括把中學的社工人手增至「一校兩社工」



向「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注資**1.5億港元**

土地及 房屋



預留**20億港元**，支持非政府機構興建過渡性房屋

公營房屋：預計未來5年建屋量約**100,400**個單位

2019-20年度私人房屋土地潛在供應可興建約**15,500**個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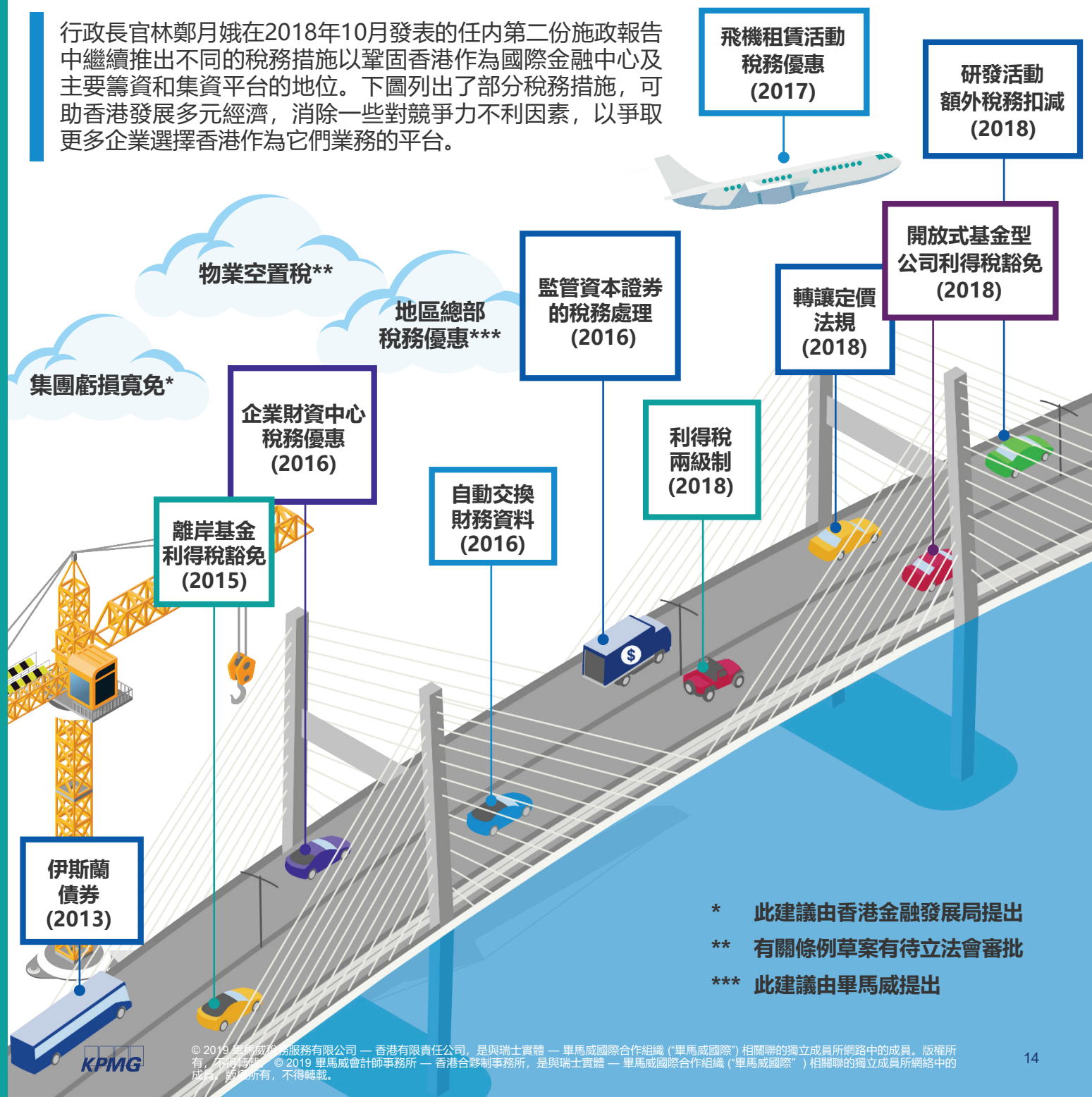
私人住宅：預計未來3至4年，一手私人住宅供應約**93,000**個單位，以及未來5年每年平均落成量約**18,800**個

主要稅務發展



主要稅務發展

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在2018年10月發表的任內第二份施政報告中繼續推出不同的稅務措施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及主要籌資和集資平台的地位。下圖列出了部分稅務措施，可助香港發展多元經濟，消除一些對競爭力不利因素，以爭取更多企業選擇香港作為它們業務的平台。



- * 此建議由香港金融發展局提出
- ** 有關條例草案有待立法會審批
- *** 此建議由畢馬威提出

請參閱畢馬威出版的《香港稅務快訊》：
<https://home.kpmg/cn/en/home/insights/2019/01/hk-tax-alert.html>



利得稅





利得稅

主要建議調整

寬減75% 2018/19課
稅年度利得稅，上限為
20,000港元

繼續優化與合資格
企業財資中心相關
的稅務措施

研究建立有限合夥制度和
提供稅務安排，吸引私募
基金來港成立和營運

寬免海事保險業務
一半利得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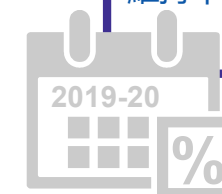


稅率		
	法團	非法團業務
利得稅標準稅率	16.5%	15%
利得稅兩級制 符合資格的納稅人可按以下較低稅率課稅： - 首200萬港元應評稅利潤 - 餘額 每個集團內只有一間實體可享有上述較低稅率的優惠待遇。	8.25% 16.5%	7.5% 15%

向非香港居民支付的特許權使用費

若有關款項是來自關聯公司且相關知識產權曾由任何香港納稅人擁有，應評稅利潤須被視為有關款項的100% (即實際稅率為16.5%)。在其他情況下，應評稅利潤一般視為有關付款的30% (即實際稅率為 4.95%)。實際稅率可能會根據適用的避免雙重課稅協定的條款或選擇採用利得稅兩級制稅率而降低。

2019/20年度
利得稅稅率
維持不變



資本免稅額	
工業裝置及機械的折舊免稅額 - 初期免稅額 - 每年免稅額	60% 10%, 20% 或 30%
工業建築物免稅額 - 初期免稅額 - 每年免稅額	20% 4%
商業建築物免稅額	4%
建築物翻修開支	分五年作等額(20%)扣除
電腦硬體及軟件開支	100%扣除
環保機械及設備開支	100%扣除
合資格研發活動開支額外稅務扣減	300% (首200萬港元) 200% (餘額)

資料來源：香港稅務條例

薪俸稅





薪俸稅

主要建議調整

薪俸稅稅率和免稅額
維持不變

寬減75% 2018/19課稅
年度薪俸稅，上限為
20,000港元







新增可扣減項目 – 年金保
費及強積金自願性供款，
上限為
60,000港元

稅率

薪俸稅所徵稅款為下列兩項之較低者：

- (a) 應評稅入息實額扣除慈善捐款及可扣減項目後按標準稅率 (15%) 計算；或
- (b) 應評稅入息實額扣除慈善捐款、可扣減項目及個人免稅額後按下列累進稅率計算。

2013-14年度至 2016-17年度			2017-18年度			2018-19年度/ 2019-20年度		
	稅率	港元		稅率	港元		稅率	港元
最初的40,000港元	2%	800	最初的45,000港元	2%	900	最初的50,000港元	2%	1,000
其次的40,000港元	7%	2,800	其次的45,000港元	7%	3,150	其次的50,000港元	6%	3,000
再其次的40,000港元	12%	4,800	再其次的45,000港元	12%	5,400	再其次的50,000港元	10%	5,000
						再其次的50,000港元	14%	7,000
餘額	17%			17%			17%	

免稅額		2013-14年度 港元	2014-15年度 港元	2015-16年度 港元	2016-17年度 港元	2017-18年度 港元	2018-19年度 港元	2019-20年度 港元
個人免稅額 	基本	120,000	120,000	120,000	132,000	132,000	132,000	132,000
	已婚人士	240,000	240,000	240,000	264,000	264,000	264,000	264,000
	單親人士	120,000	120,000	120,000	132,000	132,000	132,000	132,000
	傷殘人士	-	-	-	-	-	75,000	75,000
子女免稅額 	第一名至第九名 (每名)							
	- 出生年度	140,000	14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40,000	240,000
	- 其他年度	70,000	7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20,000	120,000
供養父母及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免稅額 	60歲或以上	38,000	40,000	40,000	46,000	46,000	50,000	50,000
	55至59歲	19,000	20,000	20,000	23,000	23,000	25,000	25,000
供養父母及祖父母或外祖父母 額外免稅額 	60歲或以上	38,000	40,000	40,000	46,000	46,000	50,000	50,000
	55至59歲	19,000	20,000	20,000	23,000	23,000	25,000	25,000
傷殘受養人 (配偶/子女/父母/祖父母或 外祖父母/兄弟/姊妹) 免稅額 		66,000	66,000	66,000	66,000	75,000	75,000	75,000
供養兄弟/姊妹免稅額 		33,000	33,000	33,000	33,000	37,500	37,500	37,500

可扣減項目 – 扣除上限	2013-14年度 港元	2014-15年度 港元	2015-16年度 港元	2016-17年度 港元	2017-18年度 港元	2018-19年度 港元	2019-20年度 港元
個人進修開支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長者住宿照顧開支	76,000	80,000	80,000	92,000	92,000	100,000	100,000
向認可退休計劃支付的強制性供款	15,000	17,5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居所貸款利息	100,000						
認可慈善捐款	應評稅入息的 35%						
合資格自願醫保計劃保單保費	-	-	-	-	-	-	每名受保人 8,000
年金保費及強積金自願性供款	-	-	-	-	-	-	60,000*

* 有關條例草案有待立法會審批

資料來源：香港稅務條例

物業稅、 差餉和印花稅





物業稅、差餉和印花稅

主要建議調整

物業稅
維持不變

印花稅
維持不變

差餉

寬免2019/20年度四
季差餉，以每戶每季
1,500港元為上限

印花稅



不動產租約

年期	收費
無指定租期或租期不固定	年租或平均年租的0.25%
不超過1年	租期內須繳租金總額的0.25%
超過1年但不超過3年	年租或平均年租的0.5%
超過3年	年租或平均年租的1%

香港股票買賣



按轉讓股票的實際價格或股票於轉讓日的價值兩者的較高額，以0.2%的稅率計算



從價印花稅

物業成交價

超過	不超過	劃一稅率 (適用於住宅物業)	第1標準稅率* (適用於非住宅物業)	第2標準稅率* (適用於沒有擁有其他住宅物業的香港永久性居民及其他指定情況)
	2,000,000港元	15%	1.5%	100港元
2,000,000港元	3,000,000港元		3.0%	1.5%
3,000,000港元	4,000,000港元		4.5%	2.25%
4,000,000港元	6,000,000港元		6.0%	3.0%
6,000,000港元	20,000,000港元		7.5%	3.75%
20,000,000港元			8.5%	4.25%

*可享有邊際寬減



額外印花稅

物業持有期	稅率
6個月或以下	20%#
超過6個月但不超過12個月	15%#
超過12個月但不超過36個月	10%#

根據物業在出售當日的售價或市值（以較高者計算）徵收

物業稅

稅率 15%

物業稅稅款按「應評稅淨值」以標準稅率計算，即該土地或建築物擁有人應收的租金（減去已繳付的差餉），再扣除20%作為修葺及支出方面稅額的金額。

資料來源：香港稅務條例
香港印花稅條例
差餉物業估價署網站



買家印花稅

稅率
適用於非香港永久性居民 15%#

差餉

稅率 5%

差餉徵收率按應課差餉租值以標準稅率計算。

聯繫我們



盧奕 (Lewis Y. Lu)
稅務服務主管合夥人
電話: +86 21 2212 3421
lewis.lu@kpmg.com



伍耀輝 (Curtis Ng)
稅務服務香港主管合夥人
電話: +852 2143 8709
curtis.ng@kpmg.com



譚培立 (John Timpany)
合夥人
電話: +852 2143 8790
john.timpany@kpmg.com



梁愛麗 (Alice Leung)
合夥人
電話: +852 2143 8711
alice.leung@kpmg.com



何家輝 (Stanley Ho)
合夥人
電話: +852 2826 7296
stanley.ho@kpmg.com



有關本刊物或其他有關稅務的查詢，您可以通過掃描二維碼以獲取畢馬威稅務專業人員的聯絡資料。



您可以通過掃描二維碼或登陸 kpmg.com.hk/budget 以獲取畢馬威的《2019/20年度香港政府財政預算案摘要》文件

kpmg.com/socialmedia



本文所載資料僅供一般參考用，並非針對任何個人或團體的個別情況而提供。雖然本所已致力提供準確和及時的資料，但本所不能保證這些資料在閣下收取時或日後仍然準確。任何人士不應在沒有詳細考慮相關的情況及獲取適當的專業意見下依據所載資料行事。

© 2019 畢馬威稅務服務有限公司 —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是與瑞士實體 — 畢馬威國際合作組織（“畢馬威國際”）相關聯的獨立成員所網路中的成員。版權所有，不得轉載。© 2019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 香港合夥制事務所，是與瑞士實體 — 畢馬威國際合作組織（“畢馬威國際”）相關聯的獨立成員所網路中的成員。版權所有，不得轉載。香港印刷。

畢馬威的名稱和標識均屬於畢馬威國際的商標或註冊商標。